

四庫全書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經稗卷七

詳校官監察御史

臣施朝幹

給事中

臣

溫常綬覆勘

總校官原任中允

臣

王燕緒

校對官庶吉士

臣

吳裕德

謄錄監生

臣

徐瑤

欽定四庫全書

經稗卷七

宛州府知府鄭方坤撰

春秋傳

春王正月

正月何謂也曰即三正也何謂三正曰天開於子十一月也
地開於丑十二月也
以十二月為正朔則為地正人生於寅十三月也以十

三月為正朔則為人正第三正角立說各不同有云三代改正者尚書大傳春秋元命苞樂緯稽耀嘉皆云夏以十三月為正殷以十二月為正周以十一月為正此三代改正也有云二代始改正者孔安國謂改正祇殷周二代故註尚書云湯承堯舜禪位之後始革命創制改正易服是改正始於商成湯也有云三代以前皆改正者三正紀云正朔三而改此該庖犧以後三代以前統言之故鄭註尚書孔疏禮記皆云舜以十一月為正

堯以十二月為正高辛氏以十三月為正推之而高陽少昊黃帝神農女媧伏羲皆三正遞禪故宋志云高陽氏以十一月為正而魏高堂隆作正朔議亦以軒轅高辛夏后與漢皆以十三月為正此三代以前皆改正也雖諸說不同而三代改正則無可疑者且改正必改月改月必改時亦無可擬議者乃胡氏不知何據逞其武斷謂以夏時冠周月致有明以來數百年盡為所惑夫子月稱正冬月稱春經傳顯然即或他書所記三正雜

用毛詩周禮多用夏正而尚書春秋史官記事並無差
佚至春秋則謹之尤謹者而反云夏時吾不解也然何
以知改朔必改月也按左傳昭十七年夏六月日食昭
子曰當夏四月謂之孟夏夫以夏六月而當四月之孟
夏是改月也其冬有星孛於大辰梓慎曰火出於夏為
三月於商為四月於周為五月是明言夏殷周之盡改
月也故哀十三年十二月蝥而家語載季康子之問曰
今周十二月夏之十月也而猶有蝥何也雜記孟獻子

曰正月日至可以有事於上帝七月日至可以有事於
祖夫正月之至即十一月冬至也七月日至即五月之
夏至也此皆孟獻季康叔孫昭子梓慎諸人所自言者
故夏令曰九月除道十月成梁此夏正也孟子曰十一
月徒杠成十二月輿梁成此周正也又何以知改朔改
月必改時也孟子秋陽以暴之趙岐註曰周之秋即夏
之夏盛陽也漢章帝以旱下議而陳寵奏事有云十一
月天以為正周以為春十二月地以為正殷以為春十

三月人以為正夏以為春故周書武成篇惟一月壬辰
據律歷志在冬十一月而書序一月戊午師渡孟津據
三統歷為周正月之二十七日皆冬也而史稱武王伐
紂孟春興師書泰誓亦云惟十有三年春改時故也故
凡改朔者必改時月而胡氏曰前乎周者以丑為正其
書即位曰惟元祀十有二月乙丑則月不易也後乎周
者以亥為正其書始建國曰元年冬十月則時不易也
夫商亦改月商亦改時前所引左傳梓慎與漢書陳寵

之言已詳且悉矣不必贅矣即其所云十有二月言之實有大謬不然者夫此十有二月非建丑正月也漢律歷志引書序及古伊訓篇文明云惟太甲元年十有二月朔伊尹祀於先王誕資有牧方明而班固隨解之曰言雖有成湯太丁外丙之服以冬至越蒞祀先王於方明以配上帝蓋是年值月朔冬至故云則是十二月者乃夏之十一月正冬至郊社之時况周制踰年改元商制踰月即改元前王十一月崩則新王改元在十二月

元祀之十二月不必謂元祀正月也若秦之改朔則三
正遞禪並無亥正霸而不王原不足道而即本紀冬十
月數語亦漢史所紀非秦本文故文穎顏師古輩明云
此係史家異文為太初時所追改而讀古不深仍為藉
口嘗考始皇本紀三十一年十二月更名臘月曰嘉平
此十二月定為夏正之丑月而既閱原註載茅盈內紀
謂始皇三十一年九月庚子有歌謠曰神仙得者茅初
成駕龍上升入泰清帝若學之臘嘉平因改此名則明

是夏之九月為秦十二月此則史文之顯然者故後魏明帝改正建丑乃改春二月為夏四月則雖在秦後亦尚有改時月者雖唐後改月偶有異同然大概可知也若夫春秋之改時月可指數者莊七年秋大水無麥苗夫秋當有麥苗乎二十八年冬大無麥禾夫冬則禾且穫矣尚有麥乎桓八年冬十月雨雪此八月雪也若十月則小雪矣而何以書也隱九年三月震雷此正月雷也若三月則啟蟄久矣而何足怪也故莊三十一年冬

不雨僖二年冬十月不雨此非冬也秋也若果冬則雨
畢矣十月則畢之畢矣桓十四年春正月無冰成元年
春二月無冰此非春也冬也若果春則冰泮矣二月則
泮之泮矣是以定元年十月隕霜殺菽劉向以為周十
月今八月也不然則霜非時菽亦非時也成十年六月
晉侯欲麥使甸人獻麥杜氏以為周六月今四月也不
然獻者失時欲者亦不及時也乃若莊二十五年夏六
月日食鼓於社左氏曰惟正月之朔謂惟正陽之月始

用鼓指四月也若六月則不用鼓也昭十七年六月日
食太史曰日過分而未至也謂過分者過春分也未至
者未夏至也亦四月也若六月則至亦過也故僖五年
傳春王正月日南至天下無寅月而冬至者矣昭二十
年傳二月日南至夫二月將春分矣分也而猶至無是
理矣故凡書秋雩皆夏雩也雩所以雩旱也徐仲山曰
周以巳月雩則夏月也莊二十三年夏公如齊觀社此
四月實二月也陳晦伯曰周以卯月社則二月也

毛西
河集

隱公居攝

歐陽子曰隱公非攝也使隱果攝則春秋不稱公春秋稱公則隱公非攝無疑也此論未然春秋雖不書隱公居攝而於書仲子之事自隱然可見夫母以子貴世俗之情也使桓不將立則仲子特一生公子之妾耳周王何為而歸其賄魯國何為而考其官今也歸賄而不嫌瀆亂之譏考官而加嚴事之禮徒以桓之將為君也桓將為君則隱之攝著矣或曰隱攝則何以稱公東坡曰

周公攝而克復子者也故不稱王隱公攝而不克復子
者也故稱公史有謚國有廟春秋獨得不稱公乎此論
亦未然周公之攝也誥命之際曰周公曰王若曰曷嘗
自稱王乎竊意魯史舊文必著隱公攝位之實去攝而
書公乃仲尼之特筆一以著隱之不當遜一以著桓之
不當立二者皆非也歐公論隱公趙盾許止事皆未明
春秋之旨春秋之所以為春秋者正當微顯闡幽若但
直書其事則夫人能矣何為游夏不能措一辭哉

鶴林
王露

紀子帛莒子

據左傳杜註裂繻紀大夫子帛者裂繻字也公羊以帛字作伯字而不能傳曰無聞焉爾穀梁有二說一說以伯字連下讀曰紀子紀君也伯者長也伯莒子者謂其盟時長莒君而使為伯也一以伯字連上讀曰紀君長于莒君而為盟則從來書盟並不列長次于文中蔡衛滕薛儼然爭長次而書並不及况以無據之長次可上可下而臆解經文豈可為訓乃胡氏不知何據謂經文

有闕一如甲戌己丑之兩及而俗儒解者謂子伯皆爵
名一人而兩爵自必有誤夫子因闕疑而慎言其餘則
公穀氏所誤緣不見策書其擬議固不足怪胡氏豈不
讀左傳而其說如此此必謂左氏不足據耳夫不讀左
傳當讀他書許氏說文明曰縑帛俱是繒而徐註以縑
為傳符之帛謂闕門傳符常用帛邊以為信則縑名帛
字在杜註原自可據况經字有必不可易者不讀漢書
乎終軍出闕闕吏子軍縑而軍棄之舊制凡闕吏譏察

出入必書帛為符裂而分之曰裂繻則此一裂字在左
氏受簡書時必不豫知有終軍之事而改此文而終軍
在漢武朝亦並不知春秋之更有左氏而故造此事以
求陰合於簡書之事此則履之必為裂帛之必不可為

伯有斷然者

簡書
刊誤

尹氏卒

尹氏者何曰此鄭大夫尹氏也鄭大夫尹氏則魯何以
書曰據左氏十一年傳曰隱公之為公子也曾與鄭戰

于狐壤而公被獲焉鄭人曰公于尹氏尹氏者鄭大夫也公乃賂尹氏而禱于尹氏所主之神曰鍾巫遂與尹氏皆奔歸而立鍾巫而祀之其後公以祭鍾巫出館于寯氏而遂被弑此十一年公薨傳也是此一尹氏而公之患難存亡係焉其德尹氏也則必以客卿而引厠之內卿之列既厠內卿列則不問其為鄭大夫為魯大夫而必以內卿大夫之禮臨其喪既以內卿大夫之禮臨其喪則君親視歛自必書卒况公以尹氏止以尹氏歸

以尹氏生而其後見弑一若與尹氏之死有相關者公不以祭鍾巫弑乎初因求尹氏而并求尹氏之神既與尹氏歸而並祀尹氏之神于魯雖感神乎實所以報尹氏也故鍾巫之祀雖為魯立而仍存尹氏以為此尹氏之主必出官而後祭之乃不幸尹氏既死獨身出祭且不館尹氏而館之他氏以致倉皇之際罹此大害向使尹氏尚在則主祭有人未必親出即或親出而館於其家縱有不測尹氏必仍有以衛之而惜乎其卒之也此

固作春秋者所為溯往事而傷心者也故曰此鄭大夫也此春秋之微意也事也亦義也

毛氏傳

尹氏崔氏

書尹氏卒此尹氏立王子朝之始也書齊崔氏出奔衛此崔杼弑其君之始也比事觀之履霜堅冰之戒明矣

聖人絕惡於未萌必謹其微

困學紀聞

夫魚

公矢魚于棠朱文公曰據傳曰則君不射是以弓矢射

之如漢武親射蛟江中之類按淮南時則訓季冬命漁師始漁天子親往射漁則左氏陳魚之說非矣

困學紀聞

仍叔之子

魯桓五年天王使仍叔之子來聘說春秋者曰父老子代譏世官也經例凡事不可勝譏者將一譏而已餘從同世官非古經于尹氏卒致譏矣復於是焉譏不已贊乎予按周宣王中興復古之烈載於大雅者凡六篇雲漢一詩為之冠而作之者仍叔也其詩畏天憂民寔能

闡揚主上之德傳諸四方四方之人驚喜相告以為文
武成康復作而想望太平南征北伐風行草偃未必非
此詩為之先聲也仍叔賢矣哉今其子之來吾知魯人
必賢其父以及其子重其子之來而特挈其父之字綴
諸首以為榮蓋春秋書某侯之兄某公某侯某伯之弟
尚貴也書仍叔之子又以尚賢也否則春秋卿大夫自
王朝逮列國誰非世官經於尹氏卒外咸無譏焉而獨
苛求仍叔之子豈聖人脩經善善及子孫意哉其不然

決矣凡伯賦上帝板板者也家父賦節南山者也隱公七年凡伯聘魯戎伐執之傳曰初戎朝於周發幣於公卿凡伯弗賓然則戎之所以甘心凡伯者報弗賓也當是時王室既卑彼以禮來而吾偃蹇倨傲以激其怒為猶不遠孰大於是如伯者倘亦責人則明者歟桓八年家父來聘十四年來求車噫甚矣以彼少壯時觸權貴究王訕可不謂毅然秉丈夫之節哉末路波靡至於如此君子於是乎益賢仍叔

在陸草堂非

子同生

穀梁傳曰疑故志之劉氏非之曰聖人疑之誰復不疑
之手齊詩云展我甥兮展信也詩人信其為齊侯之甥
安有仲尼而反疑之者乎此說是也然子同子赤皆適
夫人所出也春秋於子同則書其生於子赤則沒而不
書何也聖人之意若曰文姜雖名淫泆而子同實吾君
之子也書之所以正周公之裔決後世之疑也朱子曰
桓三年夫人姜氏至自齊六年子同生十八年公乃與

夫人如齊則莊公誠非齊侯之子矣朱子其殆深得春

秋之旨者歟

汪氏
經解

逆王后于紀

桓公八年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九年春紀季姜歸于
京師從逆者而言謂之王后從歸者而言謂之季姜此
自然之文也猶詩之言為韓媧相攸也猶左氏之言息
媧將歸過蔡也皆未嫁而冠以夫國之號此臨文之不
得不然也而公羊以為王者無外其辭成矣又以為父

母之于子雖為天王后猶曰吾季姜是其說經雖巧而非聖人之意矣今將曰逆季姜于紀則初學之士亦知其不通又將曰王后歸于京師則王后者誰之女辭窮矣公羊子蓋拘於在國稱女之例而不知文固有倒而順之者也

日知錄

寤生

左氏莊公寤生驚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杜預曰寤寤而莊公已生故驚而惡之甚言其生之易也據風俗

通不舉寤生子俗說兒墮地未可開目便能視者謂之寤生子妨父母鄭武公老終天年姜氏亦然豈有妨父母乎其說與杜預異

西漢叢語

壬申御廩災乙亥嘗

此合兩事為一書者史有書災之例御廩災當書此一事也嘗者時祭恒禮不必書今以八月嘗周之八月為夏之六月雖稱秋祭實夏祭矣夏當禘而嘗為失時失時當書此又一事也然而御廩者神倉也藏粢盛以供祭

祀者今已卜秋祭在於乙亥而先三日而神倉忽災何以供粢盛據周禮凡祭前期十日帥執事而卜日其必十日者謂可容散齋七日致齋三日之數今壬申至乙亥裁三日耳則此時已致齋矣粢盛有缺則是祭當廢乃不意災不成災神倉之穀幸無有害則雖災而仍可
以祭此則志幸之又當書者所謂合兩事為一事者也
故凡此兩事一書災一書失時而合書之為志幸而穀
梁謂災雖不害然災餘之物不當供祭不易災餘而遽

嘗所以志不敬也夫祭穀所出別有王籍而君親耕之
之祭穀所藏亦別有神倉而冢宰載帝籍所收而專藏
之舍是則並無他畝可以收祭穀亦並無他廩他倉可
以藏祭米者而責其不易災餘且曰有兼甸之事吾不
知所為易災與兼甸者將發他倉之米以易此災米而
後祭乎抑甸師預知廩災另設一他籍兼儲作易災之
米以供此祭乎夫他米必不可祭而千畝百畝亦並不
可以兼闢千百為王籍易災之備此皆無稽之談杜撰

而不可為據者也胡氏專襲穀梁既責災餘乃又曰門
觀災而新作則書御廩災而新作何以不書夫不成災
而欲其新作也可乎然則不成災而何以書災曰重御
廩也雖不災然已災之也故曰幸也

毛氏傳

逆王后

此王后桓王后也桓之八年當桓王之一十六年豈有
天子立一十六年而始娶后者此必再娶可知也第公
羊曰諸侯一娶九女又曰諸侯不再娶考之三禮並無

其文惟白虎通王度記皆曰天子諸侯一娶九女亦曰天子諸侯不再娶此本襲公羊之說而加天子於其上者如是則此年逆后在三傳諸家皆宜有初娶再娶之辨而自杜氏范氏及孔氏諸疏皆順文解義依回蒙溷並不敢道及一字及觀襄十二年靈王求后於齊齊問晏桓子以答婚之詞至十五年而劉夏隨單靖公至齊逆后考其年則靈十四年也十四年娶后與十六年娶后皆非初娶况史世家云周惠王崩子襄王立襄王母

早死其後母曰惠后生叔帶有寵於惠王而襄王畏之夫後母非再娶乎且襄王以翟師伐鄭有德翟氏遂立翟女為王后夫后可再立即再娶也何也襄王曾娶姜任矣翟女非姪娣必非在宮而升立之者若諸侯再娶尤復多有莊元年齊襄娶王姬十一年齊小白又娶王姬皆非初娶如曰諸侯不再則王室雖卑豈有越祖制而甘媵侯國之理若昭二年晉平公娶齊女少姜是時晉平已一十八年矣其所娶者或異姓之媵或同姓姪

婦而待年于國皆未可知何也以當時曰非伉儷可疑也至三年齊請繼室于晉晉平復娶之其答請繼詞有云寡君不能獨任其社稷之事未有伉儷若惠顧敝邑撫有晉國賜之內主則明是再娶為夫人之語予嘗疑隱公居攝一事謂惠公元妃孟子早卒重娶宋武公仲女為夫人此即是適故桓為適子而隱以長庶居攝此是典例乃胡氏痛詬謂以妾為妻以庶為適三綱淪九法斁人望絕責隱責惠責天王無所不至間引莊公再

娶孟任立子般以解之以為桓公與子般隱公與閔僖
兩兩相似而季友立子般而見褒隱公讓桓公而見貶
頗為不平既而念子般之事尚有未合惟是諸侯可再
娶則再娶即適適則其子可為儲千年之疑一旦頓釋
夫天子諸侯既無成禮其不再娶一語又未嘗雜見於
三禮之文所藉春秋一書周禮盡在而乃遍考之而必
無其事則其言誕矣先仲氏曰善解經者當以傳解經
不當以經解傳予謂善解經者當以經解經并不當以

傳解經夫傳尚不可以解經而况於儒說則吾得援春秋例而獨斷之曰天子諸侯皆再娶豈為過也

毛氏傳

紀侯大去其國

桓莊之春秋於紀事為特詳紀侯未去國之前而娶一婦人嫁一婦人紀侯已去國之後而卒一婦人葬一婦人悉登於冊紀之為紀微乎微而紀之婦人之嫁娶卒葬尤微乎微者何至煩聖人之筆牘乎以為彼婦人之嫁娶卒葬紀之存亡係焉耳夫紀之為紀微乎微即存

亡係焉又何至煩聖人之筆牘乎蓋心非乎齊之強暴而痛紀無亡國之道而卒不能以自存也天之道如張弓然高者抑之下者揚之聖人法天春秋抑強扶弱之書也秦祖非子伯翳之後楚祖熊繹鬻熊之後吳出於泰伯越出於少康四者皆神明之胄豈皆夷哉楚於春秋中滅漢陽之國者凡二十有三而封豕長蛇吳又滅楚長頸烏喙越又滅吳卒之秦剪諸國以有天下以暴易暴春秋所以甚惡之也魯仲連寧蹈東海義不帝秦

後世讀綱目者見秦之蠶食而不厭列國之雞連而不奮則憤恚之心生此憤恚之心者良心也通乎春秋之旨者也紀侯去國非若梁之自亡莒之自潰逼於齊強蓋嘗兢兢慄慄朝夕以圖之矣王迹雖熄周猶共主伯統未興魯曰望國嫁女必於天子之家娶妻必於周公之後協比其鄰婚姻孔子于是或就魯以諮謀齊或請王命以求成於齊處心積慮如此紀可謂無亡國之道者已齊偕鄭以襲紀則立破其陰謀齊合三國以攻紀則

聯師以取勝倉卒應變如此紀可謂無亡國之道者已
大勢已壞一木莫支齊師借名復九世之仇而紀侯遷
民至四年而畢九世之仇莫須有之辭也四年而畢死
勿去之效也而紀可謂無亡國之道也已小國無大夫
而裂綸之名首見於經此紀侯之賢大夫也紀季以鄰
入齊乞全宗祀此紀侯之賢兄弟也叔姬待年於始歸
鄙於終進以禮退以禮此紀侯之賢妻妾也其君賢其
大夫賢其兄弟賢其妻妾賢而紀可謂無亡國之道者

已國必自滅而後人滅之從來國亡未有不備極亡國之道者也乃亦有無可亡國之道而忽焉為亡者聖人之所深痛也無可亡之道而忽焉為人亡者聖人之所以甚惡夫強暴也商辛毒痛四海而維邑頑民首陽餓士猶以六七王之遺澤有隱恨焉況以無彰聞之穢德而麥漸漸而黍離離乎春秋於前錄紀之嫁女娶婦若曰所以求免於亡者如此耳於後錄齊侯之葬伯姬若曰雖仇讐猶有不忍盡加之者耳錄叔姬之卒與葬若曰

國雖亡猶有人焉耳齊桓存三亡國以屬諸侯而惜乎
紀運促於齊桓之先也嗚呼紀侯之於紀季兄弟也伯
姬之于叔姬姊妹也而齊襄之於文姜兄妹也千古而

下果孰亡孰不亡哉

春秋
志在

恒星不見星隕如雨

按魯莊公七年甲午即周莊王之十年也莊王別傳是
年四月辛卯夜恒星不見夜中星隕如雨遂即易筮之
云西域銅色人出所以夜明非中夏之災也今世傳佛生

日為四月八日以長歷推之辛卯為四月五日則所生之日不合也周之四月夏之二月則所生之月不合也內典非聖賢之書其舛謬不足深辨攷之普曜本行經云佛于周莊王十年甲午二月八日夜鬼宿合時于嵐毗國波羅樹下從摩耶夫人右脇而生佛本行經云太子出家時見鬼宿與月合諸天唱大聲言大聖太子鬼宿已合今時至矣欲求勝法莫住於此薩婆多論云佛以二月八日沸星見時初成等正覺亦以二月八日沸

星出時生以八月八日沸星出時轉法輪亦以八月八日沸星出時取般涅槃其所云二月蓋為周之四月無疑獨五日與八日不同豈西域以哉生魄至魄盡日為黑月以哉生明至明滿日為白月故盈縮之間日數偶有不同抑傳者訛耶但所謂鬼宿合月則即恒星不見之說也沸星出現則即星隕如雨之說也尚書故實云佛教上屬鬼宿暗則佛教衰天文書鬼宿主祭祀神鬼之事則佛教屬之固宜且鬼井在地當秦分野而佛居

天竺在雍州之界則分野亦應在鬼也二月朔日月合
太陽于璧奎之間至八日月去鬼星不遠乃云鬼宿合
月無可合也意星正不見耳豈非彼之所為鬼宿合月
即此之所為恒星不見哉天上無沸星天文書慧星光
芒如帚孛星蓬孛四出若云沸則必取泉之亂湧如湯
之在鼎豈非彼之所為沸星出現即此之所為星隕如
雨哉周莊王斷以易筮已知為西域銅色人出吾夫子
至誠前知方成春秋時去此將二百年寧不知異教之

已成千百年後將流入而為中國禍安得曰非中國之災乎故謹而筆之於經曰夏四月辛卯夜恒星不見夜中星隕如雨夫佛以中國為震旦而中國以佛為慧日豈知佛生之初便已恒星不見入其教者迷而不返將萬古如長夜而經星常為所蝕矣此又春秋為萬世後之無父無君者慮也

春秋志在

公子結媵陳人婦

古有媵禮凡諸侯娶妻本國既有姪娣媵從而數或不

具則列國各送庶女備姪娣之數亦名曰媵媵者送也
但周制既亡而儀禮禮記皆戰國後書且闕略未備全
不可據今第就三傳較之然亦有異同但當合觀全經
以定其是否如左傳成九年傳有云凡諸侯嫁女同姓媵
之異姓則否則宣公嫡母哀姜生母敬嬴襄公嫡母齊
姜生母定姒皆異姓也又僖二十年西宮災何休謂西宮
者小寢內室楚女所居也成九年伯姬歸宋齊來致媵
襄二十三年晉嫁女於吳齊使析歸父致媵皆是異姓

若必同姓為之則秦楚嫁女別無可媵故唐陸淳亦曰
莒姓已邾姓曹同姓最少將孰媵乎若公羊云諸侯娶
一國則二國往媵之以姓娣從諸侯一娶九女諸侯不
再娶則成九年伯姬歸宋時衛晉既來媵矣齊又來媵
是娶一國而三國來媵合十二女矣雖左氏譏曰非禮
然以異姓譏不以多女譏也若諸侯不再娶予前已極
辨之今知更娶不一不特嫡亡可再娶即嫡在亦可再
娶衛莊公娶莊姜美而無子又娶於陳曰厲媵生孝伯

莊姜賢未嘗以為非禮也故三傳異同皆見禮意而吾
一以全經斷之叔姬歸于紀則本國有媵也媵陳入之
婦則同姓有媵也齊人來媵則異姓亦有媵也紀季姜
歸京師則天子可再娶也王姬歸於齊則諸侯亦可再
娶也若晉平之娶繼姜則嫡亡可再娶也衛莊公之娶
厲媵則苟嫡無子雖不亡亦可再娶也此周禮也

毛氏傳

媵

說者謂古之媵猶今之從嫁者也媵送也妾送嫡而行

故謂妾為媵如女英隨娥皇事舜是也僕案公羊傳曰媵者何諸侯娶一國則二國往媵之以姪娣從姪者兄之子娣者女弟也又考毛詩正義凡送女適人者男女皆謂之媵僖五年左傳晉人襲虞執其大夫井伯以媵秦穆姬史傳稱伊尹有莘氏之媵臣是送女者雖男亦名媵也毛詩求爾新特由不以禮嫁故父母之家男子婦女皆無肯媵之獨自而來故謂之新特

野客叢書

公子牙卒

徐仲山日記每以季友酖叔牙為過急而胡氏極頌之謂周厚本支而庸且仲黜蔡鮮義皆在此不無失實予嘗謂此事賴公羊解之曰君親無將將而誅焉其義遂定且公羊復有俄而牙弑械成語則或牙有弑之形而友始殺之左傳略之也蓋危疑之際不嫌急決友既以宗卿與聞國政而二公子之亂又事連宮闈苟非驟起制之則鮮有不蔓衍成勢者故先誅叔牙以翦其羽而後慶父繼亂可反掌定之此雖季友專決然亦見季之

能善於勘亂故叔牙之醜先已誅賊則子般可不言弒
閔公之薨既已討賊則慶父之縊并可不必言卒此皆
夫子書法一諱國惡而一即為季子諱使之無所歎於
兄弟骨肉之間所謂隱而斷刻而能全以其決也然則
季子此事竟以周公誅管蔡當之則未必然然春秋則
未嘗不子之矣

毛氏傳

獨子般之立尚可疑者當時既娶孟任又娶哀姜然姜
自為嫡則般係諸子非世子也且諸子有長者僖公是

也又有少長者閔公是也按周制立子之法隱元年公
羊註曰禮適夫人無子立右媵右媵無子立左媵左媵
無子立適姪娣適姪娣無子立右媵姪娣右媵姪娣無
子立左媵姪娣質家親親先立娣文家尊尊先立姪此
立法之最明確者蓋立子先後視母貴賤春秋諸侯一
娶九女則一適二媵各有姪娣合之為九故先適後媵
先媵後姪娣次第秩然今閔公者少姜之子哀姜之娣
所生也僖公者成風之子先娶之媵所生也毋論僖公

長而般閔少年齒不倫即以母言之哀姜無子則孟氏成風皆當是媵少姜則姪娣也立法先媵則當先僖而後般以成風先孟任也次及姪娣亦當先僖般而後閔以少姜姪娣也今以般為世子而又使閔先於僖不無貿亂予嘗謂桓公是嫡隱公是庶以嫡可再娶仲子者再娶之嫡也然而不通春秋如胡氏尚有詬之謂仲子非嫡桓公非世子是謂三綱淪九法斃豈有哀姜嫡妃儼然未死僖當長庶不滅隱公而季友奉子般殺二兄

而春秋史官列國諸大夫以及夫子論定無異辭者故予以為桓是嫡般亦是適此非春秋之禮而周之禮也蓋禮有始娶有再娶再娶予前已言之矣若始娶則隱元年傳杜氏云元妃始適夫人也正義曰始者長也有始而非適孟任是也有適而非始哀姜是也而予則謂孟任亦適而非始其始而非適者成風也莊公始娶成風為媵生僖公矣然後見孟任而悅之娶為夫人則孟任適也非始也至二十四年因求好齊桓再娶齊女於是抑

孟任而尊姜氏意當時禮法必又以氏族貴賤儀幣隆殺分正次者故哀姜無子則宗卿終以孟任夫人原有適名遂毅然正名而立子般此固春秋所行與周禮相合者是以不立僖而立般以般適而僖媵也且立般而并不立閔以孟任雖降而不失為媵少姜雖適而止於姪娣不先媵也若閔之先僖則齊人立閔非友之意故友挾僖以奔陳而後乃立之然即以立法論既抑孟任為次妃成風不與孟任齒勢必降等為次妃姪娣而少

姜適姪娣宜先於二媵姪娣此又立法之不大遠者世無周禮而諸大夫之至魯者皆曰魯秉周禮此非周禮之籛羊也乎若媵可始娶則僖公成公皆然按成公為宣公子宣元年始娶穆姜此見於經者然而宣二年宣公之孫成公之子衡即已為質於楚則宣未娶時不特成公已長即成公之子已可為質必在成童以後明矣此則誰氏所生者然則人君有元妃次妃下妃而皆可再娶亦皆可始娶晉平公娶少姜則再娶媵魯莊宣娶

僖成之母則先娶媵有始適即有始庶特其禮久亡不

能備考耳

毛氏傳

季氏執政

或問季友有大功於魯受費以為上卿自此以往季氏將世世執魯之柄乎余曰未也僖十六年季友卒而臧文仲執政文十年臧孫辰卒而東門襄仲執政宣八年仲遂卒而季文子執政故成之世文子曰相二君襄之世文子曰相三君文子始見文六年是文子初立猶未

相也况前此乎

潛丘
劉記

齊桓盟會

齊桓公盟洮盟牡丘會鹹會淮兵車之會四莊十三年
會北杏十四年會鄆十五年會鄆十六年盟幽二十七
年盟幽會檉盟貫會陽穀首止甯母葵丘衣裳之會十
有一孔子但言九合諸侯不以兵車蓋北杏始圖霸初
會鄆霸未成莊十五年再會鄆為始傳曰復會焉齊霸

也

隨隱
漫錄

齊桓晉文

桓文雖並稱而文固非桓匹也桓公二十餘年蓄威養
晦始能問罪於楚文公一駕而城濮之功多於召陵桓
公屢盟屢會遲迴晚歲始會宰周公文公再合而溫之
事敏乎葵丘桓公終身與諸侯會乃會鄆失魯盟幽失
衛首止失鄭葵丘失陳文公三會而大侯小伯莫有不
至此其功多於桓公事速於桓公名盛於桓公者然桓
公得江黃而不用於伐楚文公謂非致秦則不可與楚

爭楚抑而秦興矣此桓公之不肯為也桓公會則不邇
三川盟則不加王人文公會畿內則仇矣盟子虎則恃
矣此桓公之不敢為也桓公寧不得鄭不納子華懼其
獎臣抑君不可為訓文公為元咺執其君則三綱五常
於是廢矣此又桓公不忍為也夫子正諱之論其真一

言以蔽哉

春秋
疑問

三家七穆

春秋列國卿大夫世家之盛無越魯三家鄭七穆者魯

之公族如臧氏展氏施氏子叔氏叔仲氏東門氏邱氏
之類固多唯孟孫叔孫季孫實出於威公其傳序累代
皆秉國政與魯相為久長若揆之以理則威公弑兄奪
國得罪於天顧使有後如此鄭靈公亡無嗣國人立穆
公之子子良子良辭以公子堅長乃立堅是為襄公襄
公將去穆氏子良爭之願與偕亡乃舍之皆為大夫其
後位卿大夫而傳世者罕駟豐印游國良故曰七穆然
則諸家不遂而獲存子良之力也至其孫良霄乃先覆

族而六家為卿如故此又不可解也

容齋續筆

戰韓用夏正

或問傳記九月壬戌戰韓原經書十一月壬戌戰于韓杜氏以九月壬戌為月之十三日十一月壬戌為月之十四日事在前而書於後者從赴也經之從赴而書者衆矣何獨此而疑其為夏正邪余曰蓋從前後之文而決其為夏正也當秦伯伐晉卜徒父筮之吉曰歲云秋矣我落其實而取其材所以克也按禮季秋之月草木

黃落草木零落然後入山林則所謂落實取材正夏之季秋之事豈孟秋乎已而果九月獲晉侯于韓則占者之言驗矣晉獻公嫁伯姬于秦史蘇占之曰不吉姪其從姑六年其逋逃歸其國而棄其家明年其死於高粱之虛夫曰六年逋逃明年死則是逃歸之明年而死乃圍以二十二年秋逃歸二十四年二月始殺於高粱則其言似不驗不知晉用夏正圍歸於二十二年秋者實歸於晉惠十三年之夏也懷殺於二十四年二月者實殺

於晉惠十四年之十二月也其事相去正隔一歲則占者之言又合矣此俱傳文用夏正之明驗也大抵春秋之經為聖人所筆削純周正傳則旁采諸國之史而為之故其間有雜以夏正而不能盡革者讀者猶可以其意得之也或曰子以傳之九月為即經之十一月則傳之十一月為即經之明年正月可知矣其甲子可得而合乎余曰何不合之有是九月十四日壬戌數至明年正月朔為戊申隕石於宋五此即晉侯歸之月也自戊

申朔數至正月晦為丁丑六鷁退飛過宋都此即殺麋
鄭而後入之日也或曰晉侯之歸既應在明春而經不
見其事何與余曰經從告告則書晉侯之歸不告亦猶
晉重耳之入不告經固不得而書也或曰經既不書而
傳記之亦應列其事於明春而傳繫之於去年之末者
何與余曰此傳之例也傳固有或先經以始事者或後
經以終義者如此傳本記韓原之戰而必追叙晉侯之
入是先經以始事也此傳本紀晉侯之獲並叙及晉侯

之歸是後經以終義也只此一傳而春秋之例亦可類

推矣

潛丘
劉記

晉重

古人二名止用一字晉侯重耳之名見於經而踐土之盟載書止曰晉重豈古人二名亦有可但稱一字者與潘岳西征賦重戮帶以定襄弘大順以霸世文公名止用一字本於踐土載書却非翦截古人名字之比其關中詩云紛紛齊萬亦孔之醜則不通矣豈有以齊萬年

為齊萬者邪

因樹屋
書影

請隧不許

宣之於仲遂定之於意如以私勞忘大誼不若叔孫昭子遠矣晉文公以定襄王而請隧王弗許曰班先王之

大物以賞私德又曰余敢以私勞變前之大章真文忠

文章正宗以此篇為首其有感於寶慶之臣乎慄慄焉

春秋之法也

困學
紀聞

風馬牛

楚子問齊師之言曰君處北海寡人處南海唯是風馬
牛不相及也不虞君之涉吾地也何故注云馬牛之風
佚蓋末界之微事故以取諭然注意未甚明白僕後以
此事問元城先生曰此極易解乃醜詆之辭爾齊楚相
去南北如此遠雖牛馬之病風者猶不相及今汝人也
而輒入吾地何也僕始悟其說即書所謂馬牛其風注
云馬牛其有風佚此兩風字同為一意

子懶真

四姬

晉有四姬鄭子產有男女辨姓之言考之穆天子傳穆
王有盛姬蓋周禮之壞自王朝始諸侯何誅焉

困學
紀聞

臧氏二龜

臧文仲居蔡孔子以為不智蔡者國君之守龜出蔡地
因以為名焉左傳所稱作虛器正謂此也至其孫武仲
得罪於魯出奔邾使告其兄賈於鑄且致大蔡焉曰紇
之罪不及不祀子以大蔡納請其可蓋請為先人立後
也賈再拜受龜使弟為為已請遂自為也乃立臧為為

之子曰昭伯嘗如晉從弟會竊其寶龜僕句以下為信
與僭僭吉會如晉昭伯問內子與母弟皆不對會之意
欲使昭伯疑其若有他故者歸而察之皆無之執而戮
之逸奔郈及昭伯從昭公孫于齊季平子立會為臧氏
後會曰僕句不余欺也臧氏二事皆以龜故皆以弟而
奪凡位亦異矣

容齊
續筆

鄭殺子臧

孔之達曰子臧以子華故懼誅出奔鄭伯不知其所在

及聞宋有聚鵠冠之人而臧之跡顯矣於是遣盜誘殺之夫臧既逃罪即當深自斂藏不示人以異使人得識而乃好聚鵠冠是亦五月羊裘教人以蹤跡之也左氏只以服之不衷身之災也反覆詠歎其意自見禧按此論最妙鄭伯既因鵠冠聞其所在又見其矜肆不自韜避愈加惡怒是以必殺之而後已如隋煬帝見張衡之肥而殺之謂其不思過是也而使盜誘之則子臧所交游所行事亦可想見其一端矣又子臧之服不稱正謂

鷓冠炫異於逃死之時不相稱耳故傳借詩言以發之
地平而後天成不平則不成故曰稱子臧鷓冠不平孰
甚焉安能成乎此皆古人引詩書見大意處頗有微旨
余往最惡其泛舛不切今因遠言乃有悟也

左傳
經世

君必左

楚人上左君必左無與王過解曰君楚君也愚謂君謂
隋侯王謂楚王兩君相對隋之左當楚之右言楚師左
堅右瑕君當在左以攻楚之右師

日知
錄

衛侯燬滅邢

邢衛皆姬姓國皆為狄所滅而邢遷夷儀衛遷楚丘齊桓公皆城之則邢衛二國本宜協力拒狄互相拯援而前十八年邢反挾狄以伐衛圍衛菟園及狄退而邢獨留師不去則邢惡過矣越明年衛乃伐邢報菟園之役並未得志於邢又明年齊孝因邢欲報衛盟狄於邢以謀衛則邢實為主而狄反為客然且前年之秋甫盟狄而去年之春秋即侵衛則鋒起肘腋狡獪莫測於是衛

文用間使大夫禮至昆弟先陰仕于邢以為內應而後
一舉而滅之是雖滅同姓然敵國偪處勢不俱立非得
已也但春秋滅國三十無書名者此獨書衛侯燬傳遂
有滅同姓故名一語而曲禮遂引之曰失地名滅同姓
名定之為春秋之例夫失地無書名者曲禮鄭註引莊
十年荆敗蔡師于莘以蔡侯獻舞歸為據夫獻舞即蔡
哀侯也哀侯以被執書名未嘗失地經凡被執必書名
如許男斯沈子嘉類不一而足已見前傳實則哀侯之

執至楚即還寸土不失觀後三年即與齊桓為北杏之
會顯然在經可驗也若失地之君春秋多有紀侯去國
譚子奔莒並不書名至於滅同姓則在楚所滅雖不可
考然二十六年經書楚子滅夔註云同姓或以為待夷
狄之禮故不名若僖二年虞師晉師滅下陽則下陽虢
也虞虢與晉皆同姓以兩同姓滅一同姓而虞與晉皆
不名何也若晉獻滅虢并滅虞則以一同姓滅兩同姓
然又不名故胡氏亦知難通乃曰晉伐虞不名而此獨

名者虞公貪璧以易隣與邢之挾狄以伐衛罪有輕重
夫不責虎狼之挾羣而責蟲魚之貪餌非平情矣予向
謂書名書爵並無史例况偶然一見尤不可據且經有
闕文又有羨文先仲氏曰桓十二年丙戌盟武父又云
丙戌衛侯晉卒下之丙戌由上之丙戌而羨之者也此
云衛侯燬滅邢下文云衛侯燬卒上之衛侯燬則由下
之衛侯燬而羨之者也此確論也

毛氏傳

大事于太廟躋僖公

大事者吉禘也竹書吉禘于先王許慎謂三年喪畢則致新死之主于太廟而合羣主而祭之本謂之禘其又名禘者以禘視昭穆故也但禘須禫後一月士虞禮稱禫月吉祭猶未配妣故必當踰此禫月始可行吉禘之祭而禮記又謂吉事先近日謂禫祭以前其卜日皆先遠日從下旬起卜而此是吉祭可先卜上旬是明明於禫祭之後改月卜日在二十七月之後今計僖薨至此祇二十二月其於再期之祥尚闕三月而遽行大事則

非禮矣至躋僖公則又一失禮事而連記者據傳僖公是兄閔公是弟而閔先兄立其於四親廟中已在禰廟今僖將入祔而宗伯夏父弗忌欲依兄弟為先後因易其昭穆今閔仍在穆而升僖公於昭廟謂之躋僖然而逆矣嘗考廟次與世次不同世次以倫叙言而入廟之次則一以傳位之先後準之國語云工史書世世即世次如曹為文昭晉為武穆是也又云宗祝書昭穆昭穆即廟次如懿王姪而孝王叔則孝之嗣懿姪昭叔穆以

姪先入廟而叔繼之也平王祖而桓王孫則桓之嗣平
祖昭孫穆平不得有子在穆則桓亦不得有父在昭也
蓋昭穆者父子之別名凡昭即是父穆即是子而祖禰
者則又祖廟父廟之定位凡先入禰廟即於新君為之
父而繼入祖廟則又於新君為之祖是以就世次言閔
僖本兄弟而就廟次言則在閔僖為君臣為父子而在
文公則僖為禰而閔為祖故宗有司曰子雖齊聖不先
父食久矣言僖未入廟時閔踞父之廟而先僖而食者

且三十三年不可為不久也而公羊又曰其逆祀奈何
先禰而後祖也以為祀有何逆如文公之先父禰而後
閔祖即謂之逆然則僖不得躋閔廟次之不得同世次
有斷斷者若何休又云兄弟同次不分昭穆魯惠南向
則隱桓皆北向莊公南向則閔僖皆北向其所云升亦
但同向分上下耳則不然毋論宗祝所爭明爭昭穆與
所言不合而即曰同次同宮耶抑異宮同向耶同宮則一
廟無二主必欲通變或中一以禘一正一傍不得同向

而苟其異宮則諸侯五廟二昭二穆閔僖既兩穆尚得有隱桓耶無隱桓尚有惠耶且莊已在昭二矣閔可在穆一耶夫南向北向就太室合食言之而合食之次即東西分宮之次無二次也休但以合食妄論而不知於宮廟之位有大戾者周禮盡在魯何可使言禮外錯如

此

毛氏傳

躋僖公

案公羊之說謂先禰而後祖穀梁之說謂先親而後祖

是明指閔公為祖僖公為父矣即左氏子雖齊聖不先
父食之說其義亦然而杜預范甯孔穎達諸家皆不明
其義何休楊士勛之解得之而亦未盡唯賈公彥家人
掌公墓之疏最得三傳之意蓋僖雖閔之庶兄而既承
其統則降而為子矣閔雖文之從父而既子乎僖則尊
而為祖矣王侯之家臣子一例當其生也既可以諸父
昆弟為臣則其死也豈不可以諸父昆弟為子故弟而
繼兄之統弟即子也即兄而繼弟之統兄亦子也今文

公躋僖於閔上是躋禰於祖上矣故公羊謂先禰後祖
殺梁謂先親後祖而左氏亦譏其子先父食也若如杜
范諸子之解則與三傳祖禰之義不亦大相刺謬哉或
曰兄弟不可以為子而子之是亂天倫之序也而可乎
曰王侯之禮與臣庶不同王侯以承祧為重承其祧則
為之子矣觀閔公之薨僖公行三年之喪是固子為父
之服矣既服子之服而不正子之名無是理也或曰若
是古不云兄弟昭穆同乎而奈何其亂之也曰此亦諸

儒之說禮經未嘗有是也若兄弟果同昭穆則夏父此舉昭穆原未之紊也魯之有司何為責夏父以非昭穆乎乃知魯有司之言斷以賈公彥周禮疏為正而孔氏假昭穆以言之說不可據以為信也

澆園集

歸餘於終

文元年於是閏三月非禮也古人以閏為歲之餘凡置閏必在十二月之後故曰歸餘於終考經文之書閏月者皆在歲末文公六年閏月不告月猶朝於廟哀公五

年閏月葬齊景公是也而左傳成公十七年襄公九年
哀公十五年皆有閏月亦並在歲末又經傳之文凡閏
不言其月者言閏即歲之終可知也今魯改歷法置閏
在三月故為非禮漢書律歷志曰魯歷不正以閏餘一
之歲為蔀首是也又按漢書高帝紀後九月師古曰秦
之歷法應置閏者總致之於歲末蓋取左傳所謂歸餘
於終之意何以明之據漢書表及史記漢未改秦歷之
前屢書後九月是知歷法故然

日知錄

毀泉臺

春秋書魯文公毀泉臺公羊曰譏之曰先君為之而已
毀之不如勿居也靖康初政盡毀宣和中所作離宮別
苑宰相不學之舉非上意也

開見
後錄

趙盾弑君

嘗考春秋弑君三十有六而其實書弑君者則二十有
三若其可疑者有四則此與宣四年鄭公子歸生弑其
君夷昭十三年楚公子比弑其君虔哀六年齊陳乞弑

其君荼皆未嘗親弑其君而陳乞與楚公子比為一類
此與歸生為一類雖不弑而實弑之與謹微受惡之說
迥然不同夫穿本盾弟亦本盾黨秦晉之戰皆二人相
為最屬穿挑戰河曲而盾即隨之穿侵崇而盾實聽之
盾之出山焉知不與穿相期而彼不伏也吾即以反不
討賊四字詰之夫太史之為此言者豈謂其事已往吾
將以此定爰書哉以為上卿既返正當討賊果能討賊
便可無罪故大聲以急呼之蓋欲其殺穿以謝先君不

欲其受惡而遂已也。夫賊假人手尚知解免齊襄戕魯桓則殺公子彭生以卸過晉狐射姑害陽處父則必殺續鞠居以妻罪縱同謀不忍猶當割恤以自白况本不相聞則必大奮其忠果之氣立殺逆賊如鷹鷂之逐鳥雀不待逾時而乃為穿受惡即遣穿迎立新主與之比肩而事之則一弑一立皆屬豫定不謂之同謀不可也。夫先君方被弑則繼立之際亦屬大事以晉之盛豈無荀韓隋郤之可使而必使此賊且記曰並朝武宮不共

之謂何故後儒馬氏有云游俠傳云軼儒生有毀郭解者解客殺儒生而斷其舌解不知也公孫弘曰解一匹夫而能使其客殺人解雖不知有甚於知者遂族解以此觀之盾雖不知有甚於知者予謂郭解實不知而盾則知之何也解惟不知故客得殺人亦惟解不知故客得倖免而不償殺使解知之則必不使殺知之則必能殺客以謝儒生而盾不然也然則靈公之弑盾固已知之者也不惟向知之今亦知之也若歐陽氏謂經書盾

殺則必盾實弑其君而無與穿事則又不然從來操莽
行弑並無手推刃以及其君者律殺人者死尚有造意
知情與加功下手之不同既已造意亦何難令人加功
且不必加功而後可稱為殺人也如謂祇書盾弑並不
及穿則此經所書將必待傳發而事始明萬一無傳不
幾曾參直殺人而盜跖可掉臂則又全不知春秋者春
秋有簡書有策書子既已言之屢矣孔子所脩者簡書
也左氏之所脩者則策書也簡者書其目而策書則詳

記其事故甯殖遂君經文所無而殖曰吾名在諸侯之
策則以策書之必載也豈有策書既載而尚虞簡書之
有漏者然則是傳云孔子曰趙宣子古之良大夫也為
法受惡此策書乎曰此非策書何言之曰晉史為此策
書時孔子尚未生也安所得孔子之言而記之此實左
氏當時懾強趙之名疏盾功德因妄為此言而實則猶
有義者孔子不又曰惜也越境乃免乎越境者正欲其
不反也謂反則必討賊也然則鉏麇之死靈輒之報提

彌明之忠盾得人矣得人非賢乎曰據此則盾真弑君
之賊有意為之而非一朝一夕之故也春秋亂賊半屬
守禮以要譽假行惠以結人心策書所載比比而是試
即以邇年策書証之公子商人之弑齊君也傳云商人
驟施於國盡其家不足貸於公有司以繼之宋公子鮑
之弑其君杵臼也傳云鮑禮於國人年自七十以上無
不饋詒也國之才人無不事也親自桓以下無不恤也
夫然後一出而衆皆歸之今晉君左右皆盾人矣推是

術也陳完之移國操莽之移天下皆在於是是趙氏分
晉實始於盾尚何弑與不弑之有

毛氏傳

作丘甲

春秋成公元年三月作丘甲所謂丘甲者惟杜氏與胡
氏傳所說為詳謂長轂一乘甲士步卒七十五人此甸
所賦今使丘出之是杜氏說也謂一丘所出十有八人
積四丘始具一乘今始丘出一甲一甸之中共百人為
兵是胡氏說也按周制四邑為丘四丘為甸每甸出戎

馬四匹牛十二頭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以其數計之一丘凡十六井得一百二十八家一甸凡六十四井得五百一十二家以一甸所出均之四丘則是每丘一百二十八家共出卒二十三人牛三頭甲士則一人不足戎馬則一匹有奇也如杜所說竊疑一百二十八家之中每家不及數口而老幼羸弱婦女半之顧欲使出兵車一乘其數太多而其增賦亦太驟故先儒以胡氏說為允胡氏依司馬法立說蓋舊制四丘出

三甲三甲為七十五人今四丘出四甲四甲為百人是
一丘加二人當出士卒二十五人也但未知戎馬兵車
之賦併增與否故曰未知其所作者三甸而增一乘乎
每乘而增一甲乎是胡氏之說長也

堯峯
文鈔

作丘甲

丘甲不可解在諸書俱無明文惟杜氏引周禮并司馬
法作解似乎可據然猶有未合者據周禮九夫為井四
井為邑四邑為丘四丘為甸則丘者十六井甸者六十

四井也而司馬法則云四邑為丘丘出戎馬一匹牛三頭四丘為甸甸出長轂一乘戎馬四匹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戈楯備具謂之乘馬之法今魯以用兵之法增益兵賦以一甸所賦之車責之一丘故曰丘甲則無論國家增賦必正多加少若以四丘之車而責之一丘則四倍加賦定無是理乃即司馬法而周禮小司徒註所引與此不同彼以百井為成成出革車一乘甲士十人徒卒二十人其出車之井與甲士徒卒數

俱不合且此司馬法者非他即齊景公時司馬田穰苴所著書也穰苴變齊法改管仲內政並非周制且其人在昭定之間成公此時尚未有此法也况出車與出甲截然不同古賦車之法不傳其散見諸書者大抵鄉遂賦人都鄙賦車而甲楯諸器則皆官制而官給之如周禮司甲司兵當出軍時皆頒自司馬名曰授兵及其還軍則仍收之官名曰受兵輸凡弓矢戈楯皆如之則是車是車甲是甲春秋凡出車名曰賦車成二年傳羣臣

賦輿襄二十五年傳賦車兵是也出甲謂之授甲受甲
昭二十年陳桓子授甲閔二年狄入衛人受甲者皆曰
使鶴是也未有出車而可名出甲者自春秋之季將變
車戰晉魏舒毀車而為行吳以百行為萬人帶甲三萬
魯三家將作三軍亦願毀其乘以作行兵而行必帶甲
如成十八年晉胥童率甲八百以攻郤氏襄二年楚嬰
齊師組甲三百被練三千以伐吳國語吳有水犀之甲三
千即宋鄭小國宋景公卒大尹興空澤之士千甲鄭討

西宮之難子孔以其甲與子革子良之甲相為防守則其時之崇卒而尚甲為何如者是以管仲作內政首脩甲兵其有不足則使有罪者以犀甲鞮盾贖罪而楚為掩為司馬使子木賦甲兵且賦甲盾之數則是列國用甲各為定賦而魯以外備齊難亦令賦甲使每丘出甲若干勒以為制謂之丘甲蓋賦以丘為準如魯定田賦孔子曰以丘足矣亦謂丘有十六井可相準耳其後魯各有甲定十年圍郟以叔孫氏之甲出於郟門哀十一

年齊師伐我有季氏之甲七千皆以是也若穀梁謂一丘士農皆使作甲則驅四民而為工勢有不能若胡氏據唐太宗兵法謂周制以二十五人為一甲凡四丘出七十五人止三甲今增二十五人使一丘出一甲可得四甲則周制並無二十五人為一甲之事且僅增人數則既非賦車又非賦甲直是季世抽丁之法全非古制况周禮大司馬起徒設法凡萬有二千五百家為鄉即以萬有二千五百人為軍故小司徒云凡起徒役無過

家一人則不問車甲但徵徒兵在周制亦自有法何得遽以唐制混之

毛氏傳

始用殉

成二年傳宋文公卒始用殉然宣十五年載初魏武子病欲以妾為殉則已有之蓋此乃戎俗也始染於秦秦本紀武公二十年卒初以人從死魯莊公十六年也次延於晉至於宋則中原而亦然矣書曰始用傷中原也朱子歸其獄於王政不綱諸侯擅命殺人習以為常無

明王賢伯以討其罪嗚呼豈非拔本塞源之論哉

潛丘
荆記

仲嬰齊

仲嬰齊者襄仲之子公孫歸父之弟也宣十八年遂東門氏歸父走之齊而嬰齊無與至是卒以大夫禮葬而書之於冊其不稱公孫而稱仲者以襄仲卒時宣公賜襄仲氏仲經於宣八年書曰仲遂卒於垂是也公羊解春秋不顧前經因不曉嬰齊氏仲之故乃造為說曰曷謂仲嬰齊為兄後也為兄後則曷謂之仲嬰齊為人後

者為之子也為其子則稱仲何孫以王父字為氏也而
於是兄為父以父為祖喪生倫亂昭穆滅理傷教由
春秋始矣夫歸父奔齊並未絕嗣原不必為後即欲為
後而大夫繼爵不繼統亦並無有弟為兄子子為父孫
之理蓋以繼統言則僖兄為子閔弟為父何則以君臣
也君臣即父子也以繼爵言則臧宣叔以庶子武仲為
後及武仲出奔則反以嫡兄臧為後然而兄不父弟
為不祖叔何則以繼爵也繼爵非繼統也今以兄弟為

父子則為無父以大夫而繼統系則為無君無父無君
總謂之大逆而乃以大逆之事在經傳所本無者而公
羊造之杜氏引之後人且從而遵之據之亂臣賊子不
絕於春秋而反興於後此之解春秋者不亦怪哉

春秋
毛氏

傳

仲孫速盟向伐邾

速之盟向與伐邾也高氏曰代父為卿無復三年之喪
也新安汪氏曰獻子禫而不縣則始不三年其昉於速

與子以為非也禮有之君既葬王政入於國既卒哭而服王事大夫士既葬公政入於家既卒哭弁經帶金革之事無辟也今莊子未練而從政未祥而臨戎其殆合於禮之變與是故經無貶詞而曾子稱莊子為孝孰謂莊子不三年者不然其能逃於聖若賢之責乎

汪氏
經解

滕子薛伯杞伯

滕侯之降而子也薛侯之降而伯也杞侯之降而伯而子也貶之乎貶之者人之可也名之可也至於名盡之

矣降其爵非情也古之天下猶今也崔呈秀魏廣微天下之人無字之者言及之則名之名之者惡之也惡之則名之焉盡之矣若降其少師而為太子少師降其尚書而為侍郎郎中員外雖童子亦知其不可矣然則三國之降焉何沙隨程氏以為是三國者皆微困於諸侯之政而自貶焉春秋之世衛稱公矣及其末也貶而侯貶而君夫滕薛杞猶是也故魯史因而書之也

日知錄

孔子生

公羊傳於襄二十一年云十有一月庚子孔子生穀梁
傳於二十一年十月云庚子孔子生二十一年賈逵注經
云此年仲尼生昭二十四年服虔載賈逵語云仲尼時
年三十五定以孔子為襄二十一年生也孔子世家云
魯襄公二十二年生杜注從史記臧榮緒以宣尼生庚
子日陳五經拜之然以年則公穀史記有一年之差以
月則公穀有一月之差今不可考

因學
紀聞

季札來聘

吳季札以其嗣君餘祭之命來聘請盡觀周樂是年五月閏已弑吳子餘祭則季子實在疚矣自魯如齊如鄭如衛又自衛將之晉宿於戚孫文子之邑也聞鐘聲焉時衛獻公未葬曰異哉夫子君在殯而可以樂乎遂去之文子聞之為之終身不聽琴瑟觀樂與其擊鐘何以異夫季子獨非其君之喪與其君死於弑季也枕戈之不遑而觀樂何居且已不能其君而謂他人耶王深寧氏亦疑之予按杜預注吳子餘祭既遣札聘上國而死

札以六月到魯尚未聞喪以經傳攷之不誣矣吳僻處
荒服雖暫通上國而吉凶之間不能以時至故札非特
在魯且終其使事蓋亦未之及聞也不然已則無禮而
何以服孫文子乎

金壘
子

子革語

子讀左氏右尹子革與王言如響析父語之子革曰摩
厲以須王出吾刃將斬矣王出復語子革乃誦祈招之
詩嘗戲謂子革固善諫矣然使劉暉聞之則子革不免

為弒君劉暎正色詰郭彰彰怒曰我能截君角也暎勃
然謂彰曰君何敢擅寵作威福天子法官而欲截角乎
求紙筆奏之衆人解乃止今子革乃曰摩厲以須王出
吾刃將斬矣子革不亦危哉每讀至此不覺失笑以吾
觀之劉暎之言正似兒戲而史臣乃載之以為鯁直何

耶

捫蝨
新話

籍稻

李百藥父與友陸人等共讀徐陵文有刈琅邪之稻之

語歎不得其事百藥進曰春秋鄆子籍稻杜預謂在琅邪客大驚號奇童今按昭公十八年傳鄆人籍稻注云鄆妘姓國也其君自籍稻蓋履行之昭公十八年經書邾人入鄆注云鄆國今琅邪開陽縣也蓋籍當呼為典籍之籍謂履行之而記其數也周之六月夏之四月稻方生也而徐陵以為刈非矣

懶真子

王室亂

讀昭公之春秋經大書曰王室亂劉子單子以王猛居

于皇明年又書曰天王居于翟泉尹氏立王子朝為之廢書而歎也曰寵偪之為禍如是哉景王初立殺弟佞夫問何以故則僭括欲立之佞夫弗知也禍亂未形急加翦滅王之自為謀審矣顧圖厥後者乃弗克臧與子晉早死壽亦無祿儲位未定王以暮年昏倦無社稷之良圖鑄大錢作無射乃心侈矣殺下門子謀去單劉亂端形矣王猛以次當立子朝庶孽有寵以故王室諸臣各思擁立於是附子猛者則單旗劉蠡樊齊諸人也附

子朝者則召盈毛得尹固原伯魯諸人也稱兵交戰亂靡有底王猛立而尋卒敬王嗣位盆子朝所未甘心也於是大臣奉王出奔子朝復入時則東西二王分國以處天下諸侯尚懷疑莫知適從也南宮極震甘氏又往子朝之黨正未衰息焉衆之所直晉亦直之會于黃父率十國之衆力戰納王王室始定矣夫敬王之立也一年而出出四年而入入五年而諸侯城成周流離數邑龍戰五載誰生戾階則景王之寵為之也春秋痛而詳

書首曰王室亂在天下為京師在國中為王室亂自內作故不曰京師而曰王室直若一家之亂也且王猛之出與入也則劉單以之子朝之奸位也則尹氏立之其奔楚也則尹氏召毛以之亂實在下上何能為惟單劉奉王不貳勲在盟府其子桓公武公克平餘孽繼有成勞甘氏則父忠而子叛召盈則事朝而逆王尹固則既奔而旋復反覆詐佞是又毛原之罪人也昔子帶之亂齊桓為盟而世子定晉文納王而王室安敬王之難歷

年不靖者時無霸也然晉之頃定再世勤王孰謂非霸
之餘烈哉叛臣誅於京師子朝就戮於楚除惡庶盡乎
既而姑猶播遷亦越時日傳固詳記之終敬之世亦何
常寧邪自定簡以來王室多故經不勝書故書一王札
乎殺召伯毛伯而周之兩下相殺者不盡書書一周公
出奔楚而周臣之奔亡者不盡書書一天王居於翟泉
而敬王之出與居者亦不盡書也豈唯不勝書誠亦不
欲盡書哉

釋史

經釋卷七